

正本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財政部南區國稅局新化稽徵所 函

機關地址：71241臺南市新化區中正路
588號
承辦人：王素貞
電話：06-5978211分機317
傳真：06-5985408

710臺南市永康區埔園里7鄰中山路43號
受文者：台南市立永康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4年04月15日

發文字號：南區國稅新化銷售一字第104054328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財政部南區國稅局於104年4月26日上午8時至10時假臺南都會公園(奇美博物館)舉辦「電子發票限時體驗活動」，隨函檢附「電子發票限時體驗活動 邀您一塊來體驗」宣傳單5張，
，惠請協助轉知貴校全體教職員踴躍參加，協助稅政之誼，謹致謝忱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活動當日，持手機及個人電子郵件帳號至「手機條碼申辦區」申辦及列印手機條碼成功，或自行自智慧型手機下載雲端發票APP完成，即可獲得「1元體驗券」1張(1人限兌兩張)，持「1元體驗券」至電子發票體驗營，以1元現金兌換35元等值商品，體驗以手機條碼索取無實體電子發票。

二、自104年1-2月期起，為鼓勵消費者多使用載具(悠遊卡、i-cash卡及手機條碼等會員載具)索取無實體電子發票，不列印紙本電子發票，財政部每期增開10組100萬元，5,000組2000元無實體電子發票專屬獎項。如欲集體申辦手機條碼，歡迎來電洽詢本所承辦人王素貞小姐(聯絡電話：06-5978211分機317)，本所提供之服務。

正本：台南市立永康國民中學

副本：

擬定：公告各校調查並張貼宣傳單於行政大樓2樓休憩室供同仁

簽名：林貞珠

兼代主任陳世豐 可

本案依照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股長判斷

主辦人：董文志



104年度結合統一發票辦理地區性租稅教育及宣導

健康稅月府城起跑 租稅宣導活動

電子發票“限時”體驗活動

邀您



一塊來體驗~



104年4月26日上午8時至10時 臺南都會公園

step1

持手機及個人E-mail帳號至「手機條碼申辦區」
申辦及列印手機條碼成功
或自行下載APP雲端發票完成
即獲得「1元體驗券」1張。
【1人限兌兩張】

step2

持「1元體驗券」至「電子發票體驗營」
以1元現金兌換35元等值商品
體驗以手機條碼索取無實體電子發票

「1元體驗券」限活動當日於電子發票體驗區使用
兌換商品以電子發票體驗營廠商所提供之實際商品為準

無實體電子發票專屬獎項...1百萬元10組，2,000元5,000組
「獎項變大，小獎變多」，中獎機會多更多



財政部南區國稅局 邀您一起響應環保愛地球

廣告